

关于新华 MSCI 中国 A 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的公告

为提高基金名称辨识度、便利投资者交易，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增加扩位证券简称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函[2020]268 号）的相关要求及规范，为本公司旗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在原有证券简称的基础上，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增加扩位证券简称。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产品

证券代码 基金名称 证券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512920

新华 MSCI 中国 A 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MSCI 新华 MSCIETF 新华

二、生效日期

上述新增扩位证券简称将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正式生效，适用于竞价交易和行情展示，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行情信息的产品信息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内容中展示。

本次新增扩位证券简称的事项不涉及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招募说明书的修订，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不会发生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投资者若希望了解详细情况，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8866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3 日